



在这个纷繁复杂的世界里，普通人如同繁星点点，虽不耀眼，却以独特的方式感受着社会的温度。生活于他们而言，无非是柴米油盐酱醋茶。然而，正是这些平凡的日常，被他们用心编织成诗，这些诗里每个字都饱含喜怒哀乐与酸甜苦辣。王计兵就是万千星点中的一名写诗人，他以质朴真挚的语言记录普通劳动者的生活与情感，展现了平凡生活中的诗意与力量。近日，商报记者就生活、工作与写作相关内容对他进行了专访。

□作为一名“外卖诗人”，你的诗歌创作和送外卖的工作之间有着怎样的联系？

■我的创作是从1988年就开始了，而送外卖是从2009年才开始的，即使不送外卖，我仍然会继续创作。如果说诗歌和送外卖之间有联系，主要是因为我在一个外卖员，写作会被媒体关注，被网友支持。当然，送外卖也为我提供了很多体验生活的机会，每一种生活都有它的独特性。同时，送外卖为我打开了更广阔的创作空间，这对诗歌的写作起到了非常积极的作用。

□送外卖是一份非常忙碌且时间紧张的工作，你是如何在忙碌的工作间隙进行诗歌创作的？你如何看待送外卖与写作的意义？

■我经常说，不管是从事什么样的工作，首先要把生活过好，然后再去顾及到梦想，而写作属于我的梦想或者爱好。我时常把生活看作是固态的，而梦想和爱好是液态的。固态的生活需要我们努力拼搏，液态的梦想要顺其自然，我们只要爱它，它就会流动起来，就会填充到我们生活的缝隙里去。

因为送外卖工作具有特定的性质，所以我改变了写作习惯，通过语音聊天的方式进行写作。当我发现一件事物的独特性时，就立刻用语音把它记录下来，等我从繁忙的生活和工作中抽身后，再把记录的语音转换成文字，创作出想要的诗歌。这两者之间的意义应该说是爱好服从于生活，会让日子过得比较有意义，甚至说它会让我的生命更有价值。

□你提过没有接受过专业的文学训练，那你如何不断提升自己的创作水平的？

■有一句话叫作熟读唐诗300首，不会作诗也会吟。因为你喜欢一件事情，喜欢久了，慢慢摸索，总会用一些自己的方式去创作。另外网络也给我提供了很大帮助，因为在网络上接触了很多人，当你在网络论坛发一个帖子，就会有人评论，然后我会从评论之中去找作品的不足并加以完善。总之，贵在坚持，算来从写作到今天也37年了。

□在你创作《赶时间的人》这部作品时，是如何将送外卖过程中的所见所感转化为诗歌的呢？

■应该说每一个写作者都有自己的表达特点和技巧，这也是一些作者为什么要出去采风的一个重要原因。我也一样，时常把送外卖这份工作当成自己写作的一种采风的行为，然后当你表述出来的时候，肯定要有所转化，应该呈现给读者什么，传达什么样的情绪。我不喜欢一味地传达戾气，也不希望表达一种苦难创作。所以我通常会选择一些中性的表达方式来讲述生活中发生的事情。

□能谈谈创作《我笨拙地爱着这个世界》这本诗集的初衷吗？是什么让你有了“笨拙地爱着这个世界”这样的情感表达？

■笨拙是因为真诚，和读者之间交流，和朋友交流需要笨拙的方式，真诚以待。用这种方式更容易靠近读者，拉近彼此之间的距离。不仅仅是诗歌，我相信所有的写作，真诚是最能打动人的地方，情感是共通的，当你真情表露自己的时候，就会和读者无限接近。

□“低处飞行”这个概念很独特，在你的理解中，它代表着怎样的生活状态和心境？

■正如我在《低处飞行》这首诗开头就写到的，不是所有的翅膀都可以展翅高飞，低处的飞行也是飞行，表达的就是一种对待生命的态

度。比如说我在诗歌中还写到从1小时里赶出第61分钟，这多出来的一分钟就是我们对待生活的态度，或者说是对待生活的滋味。如果我们把握了这个1，就会产生1>60的效果。值得一提的是，我写这本诗集采访了140多位外卖小哥。

□《手持人间一束光》这本诗集充满诗意，“手持人间一束光”在你的诗歌语境里象征着什么？这本诗集中有没有哪一首诗是你特别偏爱的，为什么？

■《手持人间一束光》这本书的意象是源于四本书的层层递进。因为第一本书《赶时间的人》，借助这首同名诗歌被网络关注走出来。而《我笨拙地爱着这个世界》表明了我对生活的一种态度，真诚以待。《低处飞行》当然也特指了外卖小哥的群体，风风雨雨，一路走来。

我时常说自己是一个不发光的人，而现在身上聚集着这么多光芒，应该怎么办？所以就定名为《手持人间一束光》，希望能把这束光照射出去，把光亮给到更多需要照路的人。毫无疑问，每一本书的同名诗歌一定是这本书里最重要的点，这本书也不例外。这里我提到，如果让我重写江湖，外卖肯定是江湖最大的帮派，你可以设想，如果说这么大的一个帮派人人手持人间一束光，生活就应该明亮成一种特别美好的模样。

□你的作品受到了很多读者的喜爱，尤其是那些在平凡生活中努力奋斗的人们。你有没有收到过一些让你特别感动或者印象深刻的读者反馈？

■当然有，不仅限于网络，现实生活中也遇到了一些。遇到这种情况，我会时常感到心里很慌，会害怕自己做得不够好，害怕辜负了读者。比如有一次我在昆山送外卖，一位顾客从系统中发现我是这些诗集的作者。他手里有我的诗集，当我抵达的时候，他先让我在这些书上签名，然后再接受外卖，甚至用一种威胁的口吻说，如果不写好了，就给我差评。当然是开玩笑！那天我们聊了很多，从生活聊到了作品。

□你觉得你的诗歌对当代文学有什么样的意义和价值？特别是在反映底层生活、传达普通人情感方面。

■如果说非要说的话，应该说我的这种表达风格可能更容易让普通读者接纳。我觉得诗歌时常会处于一种高处不胜寒的状态，包括我也是，明知道一些诗歌写得很精彩，但是我阅读起来理解仍然感觉到非常吃力。如果不是一个爱好写作的人，读到一些读不懂的作品，可能他会选择放弃，但我接近口语化的作品更容易拉近和读者之间的距离，情感的表达是我写作的特点。

□工作之余，你是否有读书的习惯？能否为广大读者推荐一下你喜欢的图书？

■我想每一个写作者都会有读书的习惯，这应该是文学爱好者的共性，因为我们爱好文学，所以喜欢读书。如果推荐图书的话，近几年我读的以诗集为主，而我记忆里的好书依然是老一代作家，比如说从维熙、余华等作家的作品。比如余华的《活着》是我反复读过的书，我建议大家可以读一读。

□未来，你还有哪些诗歌创作计划？是否想尝试新的诗歌风格或者主题？

■2025年我有三本书要出版，第一本书1月份已经顺利出版发行，就是《手持人间一束光》。第二本书将会在8月份发行，是我的首部散文集。散文集交稿之后，今年我还会有大量空余时间，我想用这个时间再潜心去写一本书。当然，新的诗歌风格或者主题也一直在尝试，就看能不能突破吧。

王计兵：人人手持一束光，照亮人间烟火

■受访人：王计兵（诗人）

■受访人：珈昀（中国出版传媒商报记者）

侯磊：北京文化组成了我，养育了我

■受访人：侯磊（作家、北京历史文化学者）

■受访人：刘思怡（中国出版传媒商报记者）

侯磊是一位80后作家、北京历史文化学者，一直住在北京东城区北新桥一带的胡同内。他自幼在胡同中成长，对老北京的民俗文化有着深刻的记忆和独到的见解。他出版过散文集《北京烟树》，新近出版了北京历史文化方面的散文作品《北京繁华录》。提到创作来源，他表示：“无论是胡同里的家长里短、庙会中的热闹场景，还是戏曲曲艺中的表演，抑或当代人情冷暖、都市变迁……都是我创作的素材和灵感来源。”商报记者最近就作品和北京民俗的相关内容对他进行了专访。

□你近期出版了一本散文合集，能介绍一下收录的作品吗？

■《北京繁华录》分成“醉太平”“集贤宾”“清平乐”三个部分，我用了戏曲中的三个曲牌名作为栏目名，每处名下收若干篇。“醉太平”收录风物万象，“集贤宾”收录文人雅士，“清平乐”收录戏曲曲艺等，整体上承接2018年出版的散文集《声色野记》。我主张散文要有文体意识，即在文学手法上的实验和创新，比如语言、结构、叙述艺术、各种技巧等。自古文学大师皆是文体家，无一不是在文体上有过贡献。另外我主张“实践派”写作，即你笔下的琴棋书画、诗词歌赋、戏曲民俗……一定要真会才能下笔，学科细分把写论文和能艺术实践变成了两拨人，产生了很多做不了古诗词的古文教授，不能登台的戏曲理论家，不会书画的书画鉴赏家，拍照水平堪忧的老照片研究家……这是很荒诞的事，因为古人皆是在数十年的实践之上才写作的。

□在你看来，胡同文化中的哪些元素至今仍深刻影响着北京人的生活方式？

■北京城方方正正，百千家似围棋局，十二街如种菜畦。胡同与四合院，是城市的脉络。在胡同生活中，四合院往往居住着一个大家庭，世代同堂，因此所谓的规矩，不过是一种中式生活的秩序感，如何让几十口人在几进的院子内，平稳安逸地生活下去。

古人制定了一系列的条例，皆是道法自然，顺应天时。晚辈需早起向长辈请安问好；用餐时，座位的排序、餐具的使用、菜品的选择都遵照礼制与节令，就是穷讲究，再穷也得讲究嘛。在这种秩序的约束下，每个人都清楚自己的角色和职责，各安其分，所有人都按这一套来，谁也没意见。可见古人的三观是统一的，不像现在是多元的。

过去北京人请客吃饭，带您游赏等，一般不征求客人的意见，而是遵从东道主来安排：谈生意去鸿宾楼，有好事了去致美楼，考试考中了去泰丰楼（在南方就去状元楼）……四月份大觉寺赏玉兰，五月份法源寺赏丁香，六月份中山公园赏牡丹，秋天到玉渊潭里烤肉（现在不行了）……春天吃春饼、游二闸，秋天涮锅子、爬香山，一下雪就奔北海静心斋……不征求客人的逻辑在于，我把最好的东西分享给您，这种“最好”不是我说的，是历来公认的。即北京人坚信世界上存在客观的“真理”，谁离“真理”越近，谁就越君子，越远就越小人。可见“真理”是大于个人情感的。北京人是讲理的，哪怕不文明的人也跟您讲理，讲歪理。

这种秩序感深深烙印在北京人心里，形成了一种相对保守的文化风气。在教育与职业选择方面，许多北京家长愿意让子女选理工科，好就业、更实用；倾向子女在北京本地读大学，毕业就进体制……担心子女外出经商风险大，与外地人结婚可能有文化差异等。尽管北京文化底蕴深厚，但在过去，很多家长不鼓励子女搞文艺工作，难以保证稳定收入和社会地位。

□北京民俗对你的文学创作产生了怎样的影响？

■对于我而言，北京民俗并非是一种抽象的概念，而是真实的生活点滴。什刹海、南锣鼓巷、烟袋斜街等地，并非是旅游景点，而是童年记忆的家园。无论是胡同里的家长里短、庙会中的热



闹场景，还是戏曲曲艺中的表演，抑或当代人情冷暖、都市变迁……都是我创作的素材和灵感来源。在家中还是14寸黑白电视机时，只有中央一、中央二和北京台。晚上6点钟一准看田连元的评书《杨家将》。奶奶虽文化程度不高，但每当电视中播放京剧时，她就给我讲：“这包公啊，他把他侄子都锄啦（锄包勉）！”我看戏是先看武戏，看《八大锤》，陆文龙手使双枪真是厉害，四个使锤的都干不过他。在我的成长中，首先接触了这些，长大后才选择写作。这不是我刻意选择的，是北京文化组成了我，养育了我。

对北京民俗感兴趣，也有家庭缘故。1948年，我的曾祖父去世了，当时的家位于南锣鼓巷旁的黑芝麻胡同。从小到大，我的姑姑大爷们总是给我讲起曾祖父的那场葬礼，那是内三区（当时北平分为内城七区外城五区）出的一场很为轰动的大殡，各种老一套都带着。最奇怪的一个礼俗，是全家人送葬回家后，在家门口摆一个水盆，水盆里放上一把菜刀，每走过一个人，要从水盆上迈过去，并把菜刀翻个面。直至1984年，我的祖父去世了，照样迈水盆，给菜刀翻面，我母亲刚嫁过来两年，她从没见过这个，看得都惊讶了。

更有幸的是我结识了北方昆曲剧院的张卫东先生，跟随他学昆曲及单弦八角鼓长达10余年。张老师还带着我们实践民俗，端午节祭屈原，带着我们吟诵《九歌》或《湘夫人》，七夕乞巧拜织女，八月十五祭月，拜月宫和兔儿爷……都带着我们把整场活动走一遍，这样方能了解古人每个行为的含义。所有的礼仪和程序不论再怎么严格，可以应时当令加以变通的，做不到没关系，心到了就行。

我始终坚信，要想真正书写文艺方面的某一领域，必须先成为一名实践者。无论是戏曲、曲艺、民俗，还是书法、绘画、音乐、武术、美食、收藏等，都是既要能实践，又要能写文章，现在因为学科细分，使得文艺领域搞理论与实践的成了两拨人。会写论文的上了台，能上台的写了论文，过去这都是同一拨人。理想状态下，比如编校每篇戏曲、曲艺方面的文章，最好作者能附上自己的演出录像；写美食文章的作者，最好能下厨给大家炒一桌，这样交流方便。我希望在写作中能做到知行合一。

□对现在在北京民俗兴趣渐淡的现象，你认为怎样才能重新唤起大众对本土民俗文化的热爱？

■民俗并非一成不变的，它是一个动态的、不断发展的文化现象。有怎样的社会，就有怎样的民俗。民俗与非遗不一样，民俗是日常生活中的习惯，是活着的，而非遗则是日渐淡出日常，无法靠其自负盈亏来运转的习俗或技艺。不是所有的民俗都会成为非遗，非遗需要保护，民俗需要变化。

传统文化的根在于儒家文化所倡导的价值观、道德观和伦理观，是北京民俗的思想源泉。因此，把我们的社会打造成一个儒雅的、审美的、书香的社会，让社会成为文明与文化的温床，不要以丑为美、黑白不分，自然会有更好的、文明的民俗出现，传统文化也自然得到继承与发扬了。

在创作中，我希望能在散文艺术上有一定的实验和创新，也会通过自己的作品，让更多的人了解北京、热爱北京，从学术上唤起对北京文化的挖掘和研究。在生活中展望北京未来的发展和走向，也祝愿大家在北京都过得诗意又幸福。

黎么：旅行就像辩证法，可以反观我们的故乡

■受访人：黎么（作家） 采访人：侯墨

作家黎么的首部散文随笔集《漫游的辩证法：大作家的旅行书写》，近期由长江文艺出版社出版。该书介绍了36位大作家的经典游记作品，阐释了跨越时空的旅行对作家灵魂的塑造。书中不乏细腻的读书笔记和文学语录，共同编织成一份特殊的旅行攻略。近日，黎么接受采访，讲述了在创作该书时的感想与体悟。

□首先请你介绍一下这本书的创作缘起。

■我觉得游记是一种特别迷人的文体类型，很多重要的作家都有非常精彩的游记问世，但是在我们的中文散文传统当中，好像专门去介绍作家游记的文章还比较少。所以我希望这本书能够抛砖引玉吧，希望能够见到更多人去读游记，去欣赏游记，从读游记当中，获得阅读的快乐，也希望有更多的人能够对旅行本身有更多的兴趣、更多更丰富的体验！这是我希望这本书能够带给大家的。

□你心目中理想的游记作品是什么样的？

■有一个词，我们经常会说，就是人文主义。其实我觉得游记就是这种作品，它是

最能够体现一个人文主义者追求精神内涵的文体。如果想把游记写好，一定不能仅仅是打卡式的旅游。要把游记写好的话，可能需要各个方面的知识，需要很高的综合素养。所以，在历史上能够把游记写好的作家其实并不是很多见的，他们都有一个共同的特点，就是把文明的价值看得很重。

这种文明的整体视角，不仅仅是所谓的文化多元论，而是他们能够去欣赏和自身不一样的另外一种文化传统。他们是真的把人类文明作为一个整体来看待的。所以，其实这些游记作品不仅仅是教我们怎么去旅行，让我们得到一种旅行的趣味，更能够让我们看到不一样的景观，了解不一样的历史。它其实也让我们感受到一些伟大的灵魂，像歌德这样的作者，他们是怎么样看待

这个世界的。

在游记作品当中作家能够更多地体现本人，是怎样看待这个世界的话，可能是一种自我教育，旅行也是一种自我教育。这是我阅读游记作品非常可贵的收获。一个好的游记作品，它能够给读者带来这些收获。否则的话我觉得它可能都不算是一个很理想的游记作品。

□能谈谈你最近的阅读吗？

■我从来都没有停止过阅读，每天都要读很多东西。一些以前读过的，有时候也会反复地读。最近我又在读《安娜·卡列尼娜》。那一直都是我认为最完美的文学作品。我还在读约翰·伯格的《我们在此相遇》，其实也是一种旅行文学。